

依法治校

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

◆ 庾建设

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作为具有中国特色的现代大学管理体制,是建国 50 多年来我国高等学校管理体制长期探索和发展的历史选择。既然国家已用法律的形式把高校的领导体制确定了下来,就不存在可选择执行或不执行的问题,而是必须坚持,必须执行。近年来,在依法治国方略的实施和高校民主化、法制化建设的推进下,党委必须依法领导、校长必须依法管理、党政部门必须按章办事,才能促使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与依法治校“并轨共进”,在法治条件下更加完善。

一、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是我国现代大学依法治校的必然要求

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的内涵主要体现在四个方面。一是在领导管理体制上,党委是学校的领导核心,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统一领导学校工作。二是在领导制度上,校长为学校的法定代表人,在校党委的领导下,积极主动、独立负责、依法行使职权,全面负责学校的教学、研究和其他行政管理工作。三是在工作制度上,党委必须支持校长行使职权,不可包揽具体事务;校长必须尊重党委对学校行政重大问题和重要事项的决策权。四是在决策机制上,党委对学校工作负领导责任、决策责任,党员校长按规定程序进入常委会(常委会),参加党委的集体领导和决策。四个方面相辅相成,构成一个完整、有机的整体。

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是高校既坚持党的领导又施行依法治校的科学领导体制。首先,党委是高校全局工作的领导核心。坚持高校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实质上就是坚持党对高校的领导。作为高校校长,坚持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必须坚持党委的领导,自觉接受学校党委领导是接受党的领导的具体体现,也是一个必须坚守的党性原则。其次,《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以法律的形式明确提出高等学校要实行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高校校长要依法治校、依法行政,就必须接受党委领导,这也是一个必须履行的法制原则。坚持党的领导,施行依法治校,是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的核心内涵,是书记和校长履行职责必须坚持的根本前提,必须遵守的政治纪

律和必须坚持的职务操守。

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的“党委领导”内涵就是要施行依法领导,“校长负责”就是要施行依法管理。党委要统一领导学校工作,支持校长独立负责地行使职权,其重点就是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从党委领导的工作范围看,重在思想政治工作的领导和学校重大事项的领导,同时依法保证和监督赋予校长的六项职权,而不是包揽学校的全部工作,以党代政。校长要全面负责本学校的教学、科学研究和其他行政管理工作,行使六项职权。因此,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的“党委领导”内涵就是要施行依法领导,“校长负责”就是要施行依法管理,这是依法治国方略对高校实施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提出的首要要求。

施行依法治校、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的关键在于以规范的制度明晰政治权力与行政权力,杜绝“领导的不负责,负责的不领导”现象。在一个时期以来,有的高校存在所谓“领导的不负责,负责的不领导”的困惑。从政治学视角来看,高校实施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党委是领导核心,党委领导是党的领导在高校的实现形式。但党委领导并不等于党委管理。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必须科学区分领导体制与管理体制,明晰政治权力与行政权力。既要有利于加强党委对学校的统一领导,发挥政治权力的作用;又要有利于校长独立负责地行使行政权力,发挥行政权力的职能,实现“党委领导”与“校长负责”的有机结合。“党委领导”和“校长负责”并非所谓的“领导的不负责,负责的不领导”,而是不可分割的有机整体,是一个问题的两个方面:“校长负责”以“党委领导”为前提,党委和校长、党委和行政的关系是领导和被领导的关系,这是这个体制的制度规定性,也是这个体制的本质属性。

二、处理好书记与校长的关系,打牢坚持好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的思想基础

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重点、难点是党委书记与校长如何处理好他们之间的关系。他们必须按照制度的规定做好自身的角色定位,提高自觉性和

责任感,坚持集体领导原则,共同贯彻执行好民主集中制。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是“议行合一”的有中国特色的高校领导体制,要对书记和校长的政治权力与行政权力有所明晰与制衡,要能促进党政职能的有机结合,实现党委领导与校长负责的有机统一,变形式上的二元为本质上的一元。

党委书记是“班长”,是领导班子的核心;校长是学校的“法人代表”,是行政的“最高负责人”。书记和校长都是学校领导的核心成员。书记和校长的团结协作,是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得以正常运行的前提。因此,书记和校长作为党政主要领导对班子的团结起着决定性的作用,是各种关系中最重要、最密切的关系。由于书记和校长的经历、学识、处事方式及性格等方面的差异,以及两者因为主要工作分工不同,经常接触的干部不同,对问题有不同看法是正常的。这就要求书记和校长应经常沟通思想,互相征求意见,进行换位思考,互相理解,互相体谅,齐心协力地开展工作。作为校长,要充分尊重书记作为“班长”的核心地位,自觉维护其威信,主动与其沟通和交流。自2003年12月任广州大学校长以来,每个星期一,笔者都会主动与书记进行沟通,通过加强沟通形成共识,共同发挥班子核心领导作用。这已经成为学校的一项重要领导工作制度。两人在重大决策前充分协商,在尽量取得较为一致的意见后,再征求班子其他同志的意见和建议;在班子取得广泛共识后,议题才提交有关会议研究决定。事实表明,学校党政主要负责同志融洽的工作关系及其表率作用,是班子团结的关键,也是干事、干成事的关键。

三、加强制度建设,规范党政分工,构建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的制度保障体系

大学发展之道,最重要的一条是制度建设、规范管理。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解决好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各行其轨的问题,根本在于加强制度建设。邓小平同志说:“领导制度、组织制度问题更带有根本性、全局性、稳定性和长期性”。实行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必须建立健全必要的制度,构建良好的运行机制。

重抓宏观决策,建立完善重大问题决策制度。实行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对重大问题和重要事项的决策是一个很敏感的核心问题,对重大问题和重要事项的界定,高校领导特别是党政领导往往持不同看法,在实际操作中也往往不易把握。为此,广州大学着重抓两点:一是明确规定重大问题和重要事项的具体内容,规范重大问题和重要事项的决策程序。要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就必须明确不同层次的决策机构的决策权限。例如,对党委常委会、书记办公会、校务会以及学术委员会等决策机构,都要明晰其政治权力、行政权力、学术权力的决策权限分工;党委

会负责具有方向性、长远性、全局性和前瞻性的重大事项的战略类决策;校务会负责教学、科研和其他行政管理工作中的战术性决策;学术委员会负责教学、科研、职称等学术性决策。二是建立健全重大问题的民主科学的决策机制,即领导、专家、群众相结合的决策机制。贯彻执行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除了党政一班人要民主集中、分工合理、精诚团结、共同奋斗外,还必须紧紧依靠学校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师生员工,通过深入了解民情、充分反映民意、广泛集中民智,共同做好对学校重大问题(事项)决策的民主化、科学化。要增加重大问题和重要事项决策的透明度,充分发挥专家在学科建设、队伍建设和学校管理等方面的“智囊团”作用。

规范决策程序,确立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工作机制。近年来,根据有关法律文件精神,借鉴兄弟院校的经验,结合本校实际,学校建立健全各项制度,基本形成了比较规范的决策制度体系。有关制度的制定和实行,是对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这一领导体制的进一步精细化和规范化,更具有操作性。在有关的制度中,重点对“三会”,即党委常委会、书记办公会、校务会,从职能定位、出席范围、议事规则等作出明确的规定,为形成健康有序的会议格局创造条件,做到有章可循,切实解决了党政职责不清等问题。学校党委多年来致力于相应机制的建设和完善,在民主集中制的总原则下,形成党委会、书记办公会、校务会三重正式的议事制度,并制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和程序;同时在干部任免、专家咨询、党委民主生活、监督检查、责任追究等各方面建章立制,由此形成配套有序的机制保障体系。这一机制的实际运行确实有效地保证了领导体制的落实。

提供机制保障,发挥校长在学校行政工作中的主导作用。校长要带头支持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并严格执行,坚持党委统揽工作全局,按照“集体领导,分工合作,充分酝酿,会议决定”的要求,充分发挥班子各个成员的聪明才智,共同进行科学民主决策。作为校长,在坚持党委集体领导的前提下,应该充分发挥自身的学科专业及行政管理所长,善于集中全校教职员尤其是领导班子成员的智慧,以个人的教育理念、工作思路、治校方略影响班子成员的思想,最终转化为党委的共识,从而体现校长对教学、科研等重要工作的法定的主导作用。在这一方面,形成制度化的工作机制尤其重要。这几年来,学校应如何抢抓机遇谋求发展,许多想法都是校长首先提出来,进而成为党委共识,往往都经过这样一个过程:通过主动与书记沟通,先在领导核心中形成初步的共识;通过书记、校长在党委工作会议等一定场合的吹风、传达,逐步形成班子的共识和决心。在书记的大力支持下,转化为班子的决策,进而实现全校动员、全(下转第6页)

所以辅导员一定要重视加强自身建设,坚定育人理念,努力成为学生信赖的知心朋友;完善综合素质,努力成为学生信服的人生导师;勇于开拓创新,努力成为思想政治教育的能手;善于总结提升,努力成为思想政治教育的专家。

1.辅导员要有创新的精神。创新是一个民族进步的灵魂,也是事业成功的法宝。胡锦涛总书记强调,“教师富有创新精神,才能培养出创新人才”。他希望广大教师“踊跃投身教育创新实践,积极探索教育教学规律,更新教育观念,改革教学内容、方法、手段,注重培育学生的主动精神,鼓励学生的创造性思维,引导学生在发掘兴趣和潜能的基础上全面发展,努力培养适应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需要、具有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的一代新人”。辅导员要牢记总书记的期望,努力培养创新的精神,做到勇于创新、善于创新,以旺盛的活力和战斗力,投身于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

2.辅导员要有创新的思路。创新思路,要立足于学习,包括政治理论的学习和专业知识的学习。好思路从来都不会凭空产生,需要积累、需要思考,更需要实践的检验。作为思想政治教育工作者,要特别重视加强自身的理论学习,为青年学生做学习上的表率。要认真贯彻党的十七大精神,紧密联系实际,深入学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深刻领会科学发展观的科学内涵、精神实质和根本要求。通过学习,增强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的自觉性和坚定性,成为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的坚定信仰者、

科学发展观的忠实执行者、社会主义荣辱观的自觉实践者和社会和谐的积极促进者。

3.辅导员要有创新的方式方法。辅导员工作更需要创新,因为辅导员的工作对象是青年学生,是一支最具活力的队伍;外面的形势变化很快,青年学生思维活跃、接受新事物快,因此我们的工作方法也必须随之不断创新。比如网络文化。现在很多大学生相互之间的交流、沟通都是通过手机、电子邮件、QQ、MSN,他们很注重个人隐私,却又喜欢在网上建立博客、播客向所有人来展现自己。在这种新的形势下,我们的思想政治工作也必须创新,必须适应这样一个新的发展,利用这些先进的信息技术来加强和改进我们的思想政治工作。又比如大学生的心理健康教育。新的形势下,辅导员要了解和掌握心理健康教育的基本知识和方法,善于把心理健康教育融入到思想政治教育之中,开展深入细致的思想教育活动;要根据大学生的身心发展特点,注重培养他们良好的心理品质和自尊、自爱、自律、自强的优良品格;要做到解决心理问题与解决实际问题相结合,努力帮助大学生处理好学习成才、择业交友、健康生活等方面遇到的具体问题。只有这样脚踏实地开展工作,不流于形式、不流于口号,我们的思想政治工作才能更加具有针对性和富有实效性。

【本文为教育部副部长李卫红同志于2月26日在全国高校辅导员工作创新论坛上的讲话(摘要)】

(上接第28页)力以赴,最终均取得预期的结果。

善行民主治校,建立健全民主管理和监督制度。有了好的制度,一方面要靠党政领导班子自觉执行,另一方面还要实施有效的监督检查。学校通过建立健全民主生活会制度、教代会制度、联系基层单位制度以及联系民主党派和党外知识分子制度等,加强了党内和党外监督相结合、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监督相结合,保障各项制度的有效实施,促进高校决策与管理的民主化、科学化和规范化。只有这样,才能保证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在新的形势下发展得更加完善成熟,更好地实现加强高校党的领导和提高民主治校工作水平的有机统一。

实践证明,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只有与依法治校“并轨共进”,才能在法治条件下更加完善;才能保持高校长期和谐稳定的环境,保证教育教学活动有序进行;才能推进学校的各项改革,促进学校的可持续发展;才能保证高等学校培养目标的最终实现。广州大学是经教育部批准,于2000年7月,由广州师范学院、华南建设学院(西院)、原广州大学和广州高等师范专科学校等高校合并组建而成的一所地方综合性大学。合并组建七年来,教育资源得到优化,学科建

设不断增强,办学效益显著提高,发展速度明显加快,学校已由合并初期的本专科并举、硕士研究生教育规模较小的高校,发展成为具有从学士、硕士到博士的完整的人才培养体系的高校。回顾这一段不平凡的发展历程,作为由几所发展水平相对较低的院校“弱弱”合并的高校,快速发展成为一所地方强校,关键在于学校领导班子始终保持了团结干事的优良传统,依法治校,认真贯彻执行了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班子的团结,促进了学校事业的快速发展;学校事业的快速发展,又进一步坚定了班子成员团结协作的信念。随着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的不断完善,领导班子强烈的机遇意识得以充分凝聚,“跳起来摘桃子”的积极进取精神得以成为共识,确保学校抓住了快速发展的机遇,走上了和谐、健康、快速发展之路,呈现出良好的发展势头。

【作者系广州大学校长】 (责任编辑:韩廷斌)

参考文献:

- [1]毕宪顺.试论高等学校内部领导管理体制构建[J].教育研究,2005(11).
- [2]邓小平文选:第2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94.